**8附件**

8.1区应急处置机构图

区燃气应急指挥部

区燃气应急指挥部办公室

→

区

委

宣

传

部

、

机关事务管理中心

区应急管理局

区市场局

区财政局

事发地镇街处

区城管执法局

区交通局、事发地镇街处

区卫健委、农业农村局

区公安分局、应急管理局

区市场局、生态环境局

区消防大队、大院消防

区城管执法局、交警大队

重大停气事件和其他燃气突发事件

应急处置现场指挥部

（区城管执法局主要领导任指挥长）

重大燃气泄漏、火灾、爆炸等突发事件

应急处理现场指挥部

（区分管领导任指挥长）

8.2燃气突发事件信息报送流程图

燃气突发  
事件

燃气企业

区燃气应急指挥部办公室

区城管执法局、区应急管理局、属地政府

←

应急管理部

省政府

市燃气应急指挥部、市应急委、省住建厅

市委市政府、市燃气应急指挥部、市应急委、省住建厅

市应急委

III级燃气事件

ⅠⅡ级燃气事件

IV级燃气事件

市燃气应急指挥部办公室

区燃气应急指挥部、区委区政府

8.3燃气突发事件分级相应流程图

燃气突发事件

事故升级

事故得到控制

应急结束

关注事态发展

由市燃气应急指挥部启动市燃气重大事故应急预案

III级燃气事件

扩大应急

请求支援，启动上一级应急预案

关注事态发展

事故得到控制

应急结束

事故升级

应急结束

事故得到控制

关注事态发展

I、Ⅱ、III、IV级

I、Ⅱ、III级

I、Ⅱ级燃气事件

启动红谷滩区预案

IV级燃气事件

燃气企业先期处置